

诚通证券关于单方解除与北京道隆华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持续督导协议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一、 单方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基本情况

2017年7月，原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更名为“诚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诚通证券”）与北京道隆华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ST道隆”）签订了《北京道隆华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与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之持续督导协议书》（以下简称“协议”），协议对持续督导费的金额和支付时间作了明确约定。截至目前，ST道隆已累计3年未按协议约定向诚通证券支付持续督导费用。

经诚通证券书面催告三次后，ST道隆仍未足额缴纳持续督导费用，诚通证券决定单方解除与ST道隆的持续督导协议。诚通证券于2025年6月10日向ST道隆发送《诚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单方解除与北京道隆华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协议的通知》，并在规定时间内向全国股转公司提交了主办券商单方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备案文件。

诚通证券已收到全国股转公司出具的《关于对诚通证券和ST道隆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持续督导工作指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业务指南》等相关规定，全国股转公司对诚通证券和ST道隆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诚通证券与ST道隆签订的持续督导协议自2026年3月4日起解除。

二、 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的规定，诚通证券单方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后满三个月，ST道隆若无其他主办券商承接持续督导工作，存在被全国股转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启动强制终止股票挂牌程序的风险。

三、 风险提示

诚通证券在ST道隆无主办券商期间，将继续协助ST道隆进行信息披露、办

理日常业务等，并按照全国股转公司要求对挂牌公司有关事项开展核查。

在此提醒广大投资者：

鉴于 ST 道隆存在上述风险，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应充分关注上述事项及由此产生的相关风险，慎重作出投资决策。

四、 备查文件目录

《关于对诚通证券和 ST 道隆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

诚通证券

2026 年 3 月 4 日